

温州大学研究生公寓及校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新建运动场工程监理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温州大学研究生公寓及校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新建运动场工程监理已由温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温发改审〔2024〕5号文件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温州大学，建设资金来自市财力统筹安排，出资比例100%，招标人为温州大学。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位于温州市梧田片区高教茶山单元D-07-2地块内，东侧为已建瓯江学院、南临舜乔河、西临园区西路、北至园区北路。

建设规模：项目总用地面积34957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标准400米跑道（8道）运动场、球场（篮球场、网球场、排球场）、道路、景观绿化和室外管网等。

本项目初步设计批复的总投资3139.88万元，其中工程费用2752.96万元。

工程监理费约47万元。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招标工期：本次监理服务期为本工程的全部施工工期，直至所有工程综合（联合）验收合格并资料移交备案且办理竣工结算审核完毕至保修期结束为止。

2.2 招标范围

本工程所有工程建设内容，包括绿化及室外运动场、室外管网、景观附属等所有工程监理。全过程负责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的服务活动；以及施工准备阶段、竣工结算阶段、质量保修阶段等全过程监理服务。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乙级及以上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并在人员、检验检测仪器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注册专业为市政公用工程，允许拟派总监理工程师有：零个在监项目。

3.4 其他要求：浙江省外投标人必须持有《省外企业进浙承接业务备案证明》且在有效期内，或提供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对外发布的投标人已进浙备案的网页复制件。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予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至招标代理公司（温州高新区科技园（蒲州街道）兴区路55号北航大厦6楼607室）领取招标文件等资料。

4.2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疑、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在温州大学官网（<http://www.wzu.edu.cn/>）和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上发布信息向所有投标人公告。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4年10月10日14时00分，地点为温州大学茶山南校区行政楼514室。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温州大学官网（<http://www.wzu.edu.cn/>）、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限额以下工程（<https://ggzyjy-eweb.wenzhou.gov.cn/>）同时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温州大学

地 址：温州高教园区（瓯海区茶山镇）温州大学行政楼5楼

联系人：何老师

联系电话：0577-86596053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首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温州高新区科技园（蒲州街道）兴区路55号北航大厦6楼

联系人：林先生、张先生

联系电话：0577-88870803、88109952、18968769796